

论科学发展观重大战略思想 中的“规律意识”

刘光溪

[摘要] 科学发展观重大战略思想中的“规律意识”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科学发展观认识与形成过程中体现出“规律模式”;科学发展观的精神实质体现出“规律法式”;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基本条件体现出“规律范式”。

[关键词] 科学发展观; 规律

[中图分类号] D61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7- 1962(2008) 20- 0005- 04

十六大以来,面对新世纪、新形势、新环境和新挑战,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方面最重要的理论成果和立足于中国现实国情最重大的理论创新就是新中求深地系统提出了科学发展观。科学发展观作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大战略思想,无论是从其酝酿、提出与阐发的过程来看,还是从其理论内涵和主体内容来分析,均体现出了我们党尊重规律以及“按规律办事”的实事求是的科学执政态度,体现出辩证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和认识观,是我们党对经济建设规律、社会发展规律、政党执政规律以及自然生态规律全面系统地客观认识与把握的最新理论成果。

所谓“按规律办事”又称“按法则办事”,实则就是“实事求是”在现实生活中的具体应用。如果我们从社会发展的全部历史进程来看,人类无论是对发展、建设和执政规律的认识与把握,还是对自然生态规律的研究与探索,只要其世界观、方法论是辩证与历史唯物主义的,其主体是能动的、实践的,判断标准是客观的、发展的,那么,所认识、探索和把握的事物发展规律体系中,其认识方法、探索路径、把握准度以及追求目标(近期、中期和远期)都将具有规律性、科学性、客观性和真理性,从而也就具备了真实

性、文明性和普遍性。科学发展观无论在其认识与形成过程所体现出的规律模式、其精神实质所体现出的规律法式还是贯彻落实过程中需要的基本条件所体现出的规律范式,均表现出了遵循规律办事的科学精神与规律意识。

一、科学发展观认识与形成过程体现出“规律模式”

认识和发现事物的内在发展规律虽是一个充满着曲折和艰辛的探索过程,但往往是有规律可循的,都客观存在着一种认识规律的规律模式。其中最科学最重要的认识规律的规律模式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哲学观。所谓“规律模式”是指在认识规律、研究规律的过程中,遵循并按照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行为规范、思维定式和认知模式。这种行为规范、思维定式和认知模式一旦偏离唯物辩证法和辩证唯物主义而陷入唯心辩证法或机械唯物主义,其认识和发现的事物发展规律,不是脱离客观现实,就是脱离客观世界,甚至发明出非规律的人为规律,制造出假规律的人为规律,以致给事业发展带来灾难性后果,让全社会为之付出沉重的代价。从科学发展观的认识与形成过程来看,其思想渊源、时代背景、历史依据和现实基础的传承与扬弃、继往与开来、汲取与创新、归纳与推导以及现实与未来的紧密结合上均体现出唯物辩证

法的规律模式。

首先,科学发展观是对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理论。这证明了科学发展观形成的理论与实践渊源,产生的渐进性与传承性,完善的进化性与规范性,走向的发展性与超越性,均道出了认识和发现一般事物发展规律的内在规律性。

其次,科学发展观是立足于社会主义长期艰辛探索和发展实践,并借鉴了人类社会发展的文明成果与经验并适应新的发展要求提出来的。进入新世纪、新阶段,我国发展呈现一系列突出的阶段性特征。如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而生产力总体水平不高;自主创新能力不强、结构性矛盾与粗放增长方式并存;初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影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和改革攻坚面临深层次矛盾并存;统筹协调发展和兼顾多方面利益面临艰巨任务;对外开放扩大,领域拓宽与国际竞争日趋激烈和关系协调日趋复杂同时并存,经济全球化中的相互依赖、相互依存的加深与相互影响、相互掣肘的加强同时并存,全球经济基本平衡与中国经济阶段性和结构性不平衡发展的相互作用在日益扩大,可以预见和不可以预见的风险增多,如何更好地利用好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的要求更高,等等。这充分证明了科学发展观认识与形成的历史性、全局性和现实性。

第三,科学发展观是深深扎根于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和立足于社会主要矛盾而形成的。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发展成就,从生产力到生产关系,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均发生了意义深远的变化。但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同落后的生产力之间的主要矛盾没有变。必须保持清醒头脑,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的实际,科学分析和正确判断在新的发展阶段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正确应对全面参与经济全球化中面临的新机遇、新挑战,全面认识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和国际化深入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更加坚定地走科学发展道路。这充分证明了科学发展观认识形成的客观性、实践性和时代性,体

现了科学发展观在认识纬度上尊重规律、顺应规律并且具有科学精神的规律模式。

二、科学发展观的精神实质体现出“规律法式”

人类对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治国理政以及自然生态进化规律的认识、把握和尊重是一个长期的、渐进的、逐步加深和日臻完善的过程,对四大规律主题内容的提炼、归纳、概括和总结同样需要一种坚持探索、不断修正、传承开拓和丰富完善的艰辛努力与科学态度。由资源主导的传统经济增长到技术进步推动的现代经济增长,再到以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与管理创新及节能降耗为主导的经济社会发展,在这三个世纪的经济增长与发展方式的持续不断转变过程中,科学发展观集中体现的是人类理性与规律法式的增强。所谓“规律法式”是指对客观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必然联系及其内涵,在发现和归纳规律时不能更改、更不能曲改;不能改变,更不能擅变;不能创造,更不能伪造的自然法定意识。科学发展观是在新形势、新阶段和新环境下系统认识和客观概括的一个重大理论成果与重大战略思想,其规律的主体内容与精神实质也不外乎包括:什么是发展的本来面貌?如何发展?实现发展目标的路径依赖是什么?发展的终极目的是什么?发展为了谁?

首先,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是发展,必须把发展作为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发展本身是指事物由小变大、由弱变强、由不完善到完善、由不成熟到成熟的演化进步过程,它与侧重于数量规模扩张的增长不同,主要是指效益、质量和结构优化方面。从较长的时间段来看,发展既是实现最终目标的手段,同时也具有阶段性目标的特征。在当代中国,离开了发展,一切都无从谈起;离开了发展,一切表层与深层问题都不能解决;离开了发展一切事业都会衰败。发展对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逐步有效地解决具有阶段性特征的一系列问题,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及其理论体系,加快推进社会主义建设,具有决定性的战略意义。正如胡锦涛同志指出的那样,科学发展观是用来指导发展的,不能离开发展这个主题,离开了发展这个主题就没有意义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就是以经济发展为中心,坚持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同时又要兼顾社会、文化和政治建设,努力实现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地科学发展,实现各方面事业有机统一、社会各成员团结和睦的和谐发展,实现既通过维

护世界和平发展自己,又通过自身发展维护世界和平的和平发展,要同时顺利地推进上述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和平发展,必须更好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可持续发展战略,着力把握发展规律,创新发展理念,转变发展模式,破解发展难题,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实现好省多快地健康发展。

其次,科学发展观的基本要求是必须坚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是依次递进而又互为条件的关系。没有全面发展就谈不上协调,没有协调,发展就难以为继,就无法实现可持续发展。有鉴于此,必须按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自然生态建设,促进现代化建设各个环节、各个方面相协调,促进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相协调;与此同时,要坚持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实现速度、结构和效益相统一,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使人民在良好生态环境中生产生活,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第三,科学发展观在发展的根本方法上要求发展必须统筹兼顾。要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各方面重大关系,统筹城乡、区域、经济社会以及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统筹中央和地方关系,统筹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与此同时,还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树立世界眼光,加强战略思维,善于从国际形势发展变化中把握发展机遇,应对风险挑战,营造良好国际环境。要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中,学会既要总揽全局,统筹规划,又要抓住事关全局的主要矛盾和主要矛盾中牵动全局的主要工作以及涉及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通过发展着力推进,重点突破。只有在发展的根本方法上坚持统筹兼顾,才能确保我国的科学发展事业和由此推动的和谐社会与现代化建设长期沿着全面协调可持续的轨道不断向前推进。

最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或者说核心是以人为本。科学发展观强调以人为本,进一步把发展的本质和目的归结到人,把发展的目标和利益落实到人,让发展的成果惠及人。人的解放和全面发展是社会进步的最高目标。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的价值观、

核心观和目的观,应该说是我们党的新一代领导集体在汲取中国古代“民贵君轻,民为邦本”思想和近代欧洲人文主义思想营养,继承马克思主义的“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和“自由人联合体”的人本观以及毛泽东、邓小平的“人是第一可宝贵”和“人为社会灵魂”的人民主体精髓的基础上加以归纳总结而提出来的,是对四大规律认识和把握的新境界、新升华和新发展。无论是建设、发展和执政,还是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如果不是为了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则建设发展不仅违反了其内在规律,执政也失去了人心民意,失去了群众基础,而且自然环境也难以承载,甚至会反过来报复人类。

三、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基本条件体现出“规律范式”

任何事物的发展从其自身的内在规律而言都离不开一定的条件、一定的环境和一定的外因。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从其内在的规律范式出发同样离不开一定的制度环境、社会环境、政治环境和政党执政环境。如果没有这些基本环境和基本条件与之配合配套,那么,科学发展观的落实不仅成为纸上谈兵,镜花水月,而且也从根本上违反了事物发展的规律范式。所谓“规律范式”是指事物按其内在规律发展所赖以维系、依托的外部环境,不仅应具有客观实在性和优良完备性及稳定可靠性,而且这些基本的环境条件还应同时并存,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并按一定的客观标准加以培育、构造和完善的地域空间要求。科学发展观深入贯彻落实所需具备基本环境条件的构建,则集中体现了这一规律范式。

第一,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需要有良好高效完备的制度安排。只有坚定不移地坚持深化体制改革,大力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毫不动摇地确立和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毫不动摇地扩大开放领域,优化开放结构,提高开放质量,以开放引入竞争,引入先进理念,方能为科学发展观的深入贯彻落实创造和培育出合理、优良、高效的制度安排和制度环境,构建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强大动力和体制保障。优良的制度安排从降低交易成本、管理成本和信息传递成本的角度,往往发挥十分关键的作用,可以说,优良的制度是首要的生产力。在由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变的当代中国,传统体制机制的束缚,封建文化习俗的阻碍以及官权

本位的影响往往成为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的巨大阻力，也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大制度性障碍，必须加以清除、改变和放弃。

第二，科学发展观的贯彻落实需要有和谐的社会环境。社会和谐与科学发展是内在统一的，没有科学发展就没有社会和谐，没有和谐社会作为环境基础也难以实现科学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在科学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各种社会矛盾的历史过程和社会结果。要把坚持改善人民生活作为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的结合点；要通过发展增加社会物质财富，不断改善人民生活，又要通过发展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不断促进社会和谐，着力解决广大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努力形成全体人民各尽其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局面，为科学发展观的有效贯彻落实提供良好的和谐社会环境。

第三，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需要有稳妥有序民主的政治环境与之相配合。在当代中国，传统与现代、转型与增长、改革与开放、发展与稳定、效率与公平等诸方面的相互交织、相互影响正日益加深融合，利益主体、思维主体、行为主体正在日趋多样化、多元化，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阶段性特征日益凸现，新情况、新问题和新的挑战层出不穷，这必然对我们的执政能力、执政水平、执政艺术提出严峻挑战。在这样复杂多变、多样化的环境中，要深入有效永续地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国民经济又快又好发展，必须要有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和稳定有序的政治环境。这就要求我们始终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党的基本路线是党和国家改革开放事业顺利进行的生命线，是实现科学发展的政治保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是兴国之要，是我们党、我们国家兴旺发达和长治久安的根本要求；四项基本原则则是立国之本，是我们党、我们国家生存与发展的政治基石；改革开放是强国之路，是我们党、我们国家发展进步的活力源泉。可以说，“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有机构成、有机统一、有机配合，缺一不可的内在定势，科学地决定它必然是我们党必须长期坚持不懈的基本路线，这也是我们党从革命、建设和改革的不同历史时期，所经历的挫折与转折、失望与希望、回旋与凯旋、彷徨与辉煌和失败与成功的长期实践、艰辛探索、举一反三的高度总结。

第四，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还需要有坚实的政党基础和良好的政党制度安排。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转型时期的经济社会发展中，要实现科学发展、又好又快发展，没有一个科学执政且强有力的政党来领导是不可想像的，所以，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就要求我们切实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实现依法治党和党依法执政。党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不仅领导开辟了改革开放的强国之路，而且正在引领促进可持续发展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科学发展之路，伟大的科学发展事业自然更靠党来领导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用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党的建设伟大工程，提高党领导和驾驭发展全局的水平和能力。要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局高度，深刻认识科学发展观的重大意义，增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进一步转变发展理念，改进执政方式，自觉用科学发展观引导治国理政的各项工作。把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体现到领导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上来，落实到引导中国发展进步，更好地代表和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上来。要在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中，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提供可靠的政治和组织保障。与此同时，还要大力发扬求真务实、科学决策的精神，切实改进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锐意进取，开拓创新，着力转变不适应、不符合科学发展观的思想理念，着力解决影响和制约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使党的领导工作和党的制度建设更加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更加有利于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建设走向科学发展之路。

综上所述，科学发展观的形成过程、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贯彻落实的基本条件所分别体现出的规律模式、规律法式和规律范式，集中折射出我们党对社会发展、经济建设、政党执政和自然生态等四大规律的新认识、新觉悟和新境界，充分说明了我们党按规律办事的规律意识和法则哲学在日益提升。这种规律意识和法则哲学必将在科学发展观的深入贯彻、有效落实和永续推进的伟大实践中放射出更加辉煌灿烂的真理光芒。

(本文作者：国家外汇管理局资本司司长)

责任编辑 于朝霞